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基金销售机构 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上述公司自 2018 年 4 月 10 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585/004586）、鹏扬利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614/004615）及鹏扬现金通利货币市场基金 A/B 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4983/004984）。投资者可到中投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中投证券的规定为准。

一、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18 年 4 月 10 日起，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方式在中投证券申购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 4 折。

投资者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在中投证券定投申购鹏扬汇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 4 折，且不低于 0.6%；投资者通过中投证券现场柜台系统定投申购的申购费率为原费率的 8 折，且不低于 0.6%。

具体费率计算以上述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二）费率优惠活动适用范围

1、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我司产品在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基金原费率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3、参与费用优惠活动的方式和流程以销售机构的具体活动规则为准。

二、咨询途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32

网址：www.china-invs.cn

2.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68-6688

网址：www.pyamc.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九日